

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10學年度

高一 **101-112**班「校訂必修」課程改選注意事項

壹、學生於第二學期末(指定時間內)，得向教務處提出改選課程之需求，惟須符合

改選辦法，依規定辦理。

- (1) 欲申請之課程尚有名額，即：有人轉出始得轉入。
- (2) 若欲申請轉入人數多於可接受之名額，由電腦亂數抽籤決定。
- (3) 每位申請人填寫兩個志願，優先媒合第一志願；若無法滿足第一志願，不得有異議。
- (4) 改選成功(即：錄取第一或第二志願)，不得反悔。
- (5) 改選失敗，111學年(即：高二)續留原專題課程。
- (6) 因校訂必修為「兩年」課程，為求學習連貫性，請同學審慎考量。
- (7) 高一數理班(112班)若於高二續留數理班，則須留在原專題，不得申請改選。

貳、改選時間與注意事項：

- (1) 請於 **111年06月13日8點至111年06月24日中午12點30分** 規定時間內填妥改選申請單，經原專題課程老師簽名後，繳交至教務處課務組，逾時不接受申請。
- (2) 每人限申請一次。

參、改選方式：

- (1) 請填寫「校訂必修改選申請單」。
- (2) 申請單請至教務處課務組領取，依申請表中規定事項填寫，並於規定時限內將申請表交至教務處課務組。
- (3) 改選申請完成後，教務處依志願序及第壹項之改選辦法辦理。

肆、改選結果公告時間：

111年06月30日(星期四)下午5點公告改選通過名單於學校網站；並於111學年第一學期正式實施。

★若逾時未將申請單交至教務處，不得要求改選★

**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110學年度
高一「校訂必修課程」學生改選申請單**

申請人	班級:	座號:	姓名:
申請人原課程 (請打☑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學與文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影中的歷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批判性思考與議題探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你說故事 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你說故事 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民與社會問題專題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樂來越好玩-從零開始的音樂創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物專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化學專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理專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科專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腦資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活科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據分析與資料科學		
原專題課程老師簽名	知悉學生提出「校訂必修課程」課程改選申請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老師簽章: _____</div>		
申請人欲申請轉入課程 (請填寫 2 個志願序) (最想選修之課程請填入 1， 依此類推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學與文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影中的歷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批判性思考與議題探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你說故事 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你說故事 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民與社會問題專題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樂來越好玩-從零開始的音樂創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物專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化學專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物理專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科專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腦資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活科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數據分析與資料科學		
欲轉入 2 志願的原因和 動機 (請用心填寫)			
請詳閱下列事項，確認無誤後簽名。			
<p>◎申請規定及注意事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申請人請確認申請表內皆正楷書寫且填寫內容正確無誤。申請表填寫內容若不正確或文字書寫潦草不清，視同申請無效。 2. 111年06月13日8點至111年06月24日中午12點30分之規定時間內，繳交<u>申請表</u>至教務處課務組，逾時不得要求申請改選。 3. 改選申請完成後，教務處依志願序及第壹項之改選辦法辦理，若無法滿足第一志願，不得有異議。 <p>●本人已詳閱以上內容與改選辦法，確認無誤並同意教務處之安排。</p> <p>申請人簽名:</p>			